

证券代码：834594

证券简称：大隆汇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江苏大隆汇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
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#### 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#### 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#### 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会议召集、召开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# 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#### 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21 日 10:00 起。

#### 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

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4594	大隆汇	2024年5月16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（含董事会秘书）。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公司聘请的北京市盈科（苏州）律师事务所律师。

#### （七）会议地点

常州市怀德北路 73 号，公司会议室。

## 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### （一）审议《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听取董事长代表董事会作 2023 年度工作报告。

### （二）审议《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听取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作 2023 年度工作报告。

### （三）审议《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审议公司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5）和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6）。

### （四）审议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审议公司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

的报告。

(五) 审议《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

公司基于战略发展考虑，暂不分配2023年度利润。

(六) 审议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审议公司关于 2024 年度财务预算的报告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### 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(一) 登记方式

1、法人股东凭持股凭证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者法人授权委托书、营业执照复印件和出席者身份证办理登记。

2、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持股凭证办理登记。

3、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、委托授权书、委托人持股凭证办理登记。

4、办理登记手续，可用信函或者传真方式进行在、登记，不受理电话登记。

(二) 登记时间：2024 年 5 月 20 日 9:00-15:30

(三) 登记地点：常州市怀德北路 73 号，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

### 四、其他

(一) 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方美英 联系电话： 0519-86898888 传真：  
0519-88880990

(二) 会议费用：与会股东交通、食宿费用自理

## 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江苏大隆汇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

《江苏大隆汇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

江苏大隆汇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4月25日